

证券代码：830830 证券简称：新昶虹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72,000.00	66,553.92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向关联方借款	50,000,000.00	44,823,444.00	
合计	-	50,072,000.00	44,889,997.92	-

（二）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关联方控股股东江阴市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以及实控人张文宝、张敏华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经由各方商定为无息借款。

公司拟根据其经营发展需要，将位于江阴市云亭街道松文头路 7 号的厂房，面积约为 1,000 平方米出租给新长江用于生产低压电器元件，年租金为 70,000 元。年用

电金额不超过 2,000 元。

江阴市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29,17,187 股，持股比例为 42.22%；张文宝持有公司 20,363,559 股，持股比例为 11.79%；张敏华持有公司 58,511,250 股，持股比例为 33.88%。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不适用。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为预计发生事项，尚未签署有关交易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